

渭南市财政局文件

渭财办预〔2022〕174号

渭南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渭南高新区、经开区财政局：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陕财办农〔2022〕14号）》，《渭南市乡村振兴局关于对下达我市 2022 年省级财政衔接资金进行再分配的函》（渭乡振函〔2022〕26号），现将 2022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下达你们（详见附件 1），列 2022 年预算

支出功能科目“2130505 生产发展”，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市县统一列“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转移支付功能分类科目列“2300231”。

各县（市、区）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精神，按照《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号）和《渭南市过渡期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渭财发〔2021〕222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直达资金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等制度要求，切实管理用好资金，落实绩效管理要求，加快资金拨付进度，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 附件：1. 2022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2. 2022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渭南市财政局

2022年4月19日

抄送：市乡村振兴局

渭南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2年4月19日印发

附件：

2022 年省级财政衔接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市县	资金规模
渭南市	7033
临渭区	539
华州区	562
华阴市	315
潼关县	194
大荔县	345
澄城县	729
合阳县	976
蒲城县	1039
白水县	1412
富平县	862
高新区	15
经开区	45

附件 2

2022 年度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2 年度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刘智锋 0913-2930392
主管部门	渭南市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各县(市、区)
资金金额 (万元)		资金总额:		7033
		其中: 财政拨款		7033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资金切块下达到 12 个县(市、区), 主要用于支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巩固提升脱贫成效衔接乡村振兴县个数	12 个县(市、区)
			指标 2: 支持省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个数	1 个县(市、区)
		质量指标	指标 1: 巩固提升脱贫成效质量	巩固提升
			指标 2: 资金使用规范	符合中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规定
		时效指标	指标 1: 资金支付进度	符合中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办法规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已脱贫地区低收入人口收入
	指标 2: 已脱贫地区生产生活条件			明显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资金使用对象满意度	≥ 90%

